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上午 10:00 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分别为：GUO SONG、LIU DAN、刘镇、万波、王仁东、朱舫、成湘东、吴悦娟、蒋培登，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董事 5 名，为王仁东、朱舫、成湘东、吴悦娟、蒋培登。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GUO SONG 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集团授信或对应银行的授信额度，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合计为 22 亿元人民币（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上述授信项下，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 7,000 万元的担保。该额度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止。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融资、贴现、开户、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短期财务投资收益，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额度为日理财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或等值外币），该额度自该议案获得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单个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融资需求，提高公司流动资产使用效率，公司拟与协议银行开展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资产池业务，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上述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该议案获得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具体以公司与协议银行最终签署的相关合同中约定期限为准。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公司可以使用的资产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供应链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为符合资质条件的客户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可以有效帮助客户拓宽融资渠道，也有利于公司更加有效地开拓市场，扩大销售规模，增加公司资产流动性，实现公司与客户的共赢。公司将持续监控客户的贷款、信用及财务等情况，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为客户提供担

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负责签订相关担保协议或者类似文件，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十二个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